# 西羅亞之家家員申請表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中文姓名： | | 英文姓名： | 相片(證件相)<br>40 mm(闊) x 50 mm(高) |
| 性別： | 年齡： | 出生日期： | |
| 電話號碼： | | 電郵： | |
| 學歷： | | 學校名稱： | |
| 職業： | | 公司名稱： | |
| 由誰邀請回來： | | 返永光日期： | |
| 決志信主日期： | | 所屬團隊： | |

(1) 出席聚會狀況 ：

- 崇拜 ☐穩定 ☐間中 ☐無出席
- 小組 ☐穩定 ☐間中 ☐無出席
- 查經班/神學班 ☐穩定 ☐間中 ☐無出席
- 祈禱會 ☐穩定 ☐間中 ☐無出席
- 其他 _____

(2) 是否有靈修生活?

☐否 ☐是 _____

(3) 是否已接受洗禮?

☐沒有

☐有 教會 _____

洗禮日期 _____

(4) 是否清楚何為救恩?

☐否 ☐是 請簡申述: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(5) 已完成栽培 ☐否 ☐是 日期：_____

(6) 是否願意付上家員基本責任? ☐否 ☐是

(7) 為何申請成為家員?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申請人簽名: _____ 日期 _____

對申請者評語：成長小組組長/團長填寫: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贊成升家員 ? ☐是 ☐否

組長/團長姓名:_____

日期:_____

對申請者評語：由幹事/家長填寫: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贊成升家員 ? ☐是 ☐否

幹事/家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:_____

備註: 1. 填妥表格連同相片(證件相: 40 mm(闊) x 50 mm(高))一張請交回西家家長

2. 若填寫時資料欄行位不足，請注明項目另夾附頁繼續表述

(2017 年 10 月修訂版)

# 五旬節聖潔會永光堂家員資料記錄表

## 1.個人資料

中文姓名 身份證號碼 ( ) 性別 出生日期 日 月 年

英文姓名 電話 (住) (辦)

（手提／傳呼） 電郵

中文地址 英文地址

區域 【註 1】 學歷 【註 2】（如選 14 必須填寫第 2 項） 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拍拖**(拍拖/配偶名稱)**

子女資料（如適用）

| 姓名 | 出生日期（日／月／年） | 性別（男／女）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| 姓名 | 出生日期（日／月／年） | 性別（男／女）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其他同返永光親屬

| 中文姓名 | 關係【註 10】 | 家名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| 中文姓名 | 關係【註 10】 | 家名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| 中文姓名 | 關係【註 10】 | 家名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## 2.學歷資料／專業資格

| 大學名稱 (中/英名稱) | 畢業年份 | 主修科目【註 4】 | 學位【註 5】 |
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
| | | | |

| 專業資格項目--証書名稱 (中/英名稱) | 獲得年份 | 証書類別【註 6】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| | | |

## 3.工作資料

工作狀況 【註 3】如選“ＦＴ”，請必須填以下工作資料

| 開始工作日期 | 任職年期 | 工作職位(中/英名稱) | 工作機構界別【註 8】 |
|---|---|---|---|
| 日 月 年 | 年 月 | | |

公司名稱（中）

（英）

## 4.教會資料

家號 【註 11】 返堂日期 日 月 年 誰人領返

## 5.信仰靈程

**(只需填寫適用於閣下的項目)**

升團年份 那一家升團 【註 11】

得救確據日期 日 月 年 洗禮日期 日 月 年 洗禮屆別

轉會而來 否 是，受洗教會

恩賜【註 9】

1. 本人明白根據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，本人自願及有責任向五旬節聖潔會永光堂有限公司（以下稱「永光堂」）提供有關個人資料。若未能向永光堂提供有關資料，會導致永光堂無法與本人聯絡及進行有關牧養之工作。
2. 本人有權要求讀取及修正永光堂持有本人的個人資料，而該等要求需致函永光堂總幹事收。
3. 本人同意永光堂持有或收集（藉此表格）有關本人之個人資料，只供永光堂之大堂電腦儲存，並牧師及傳道人參考、使用或披露以作牧養用途，或以使永光堂可與本人聯絡。除以上用途外，永光堂必須將本人之資料保密處理。
4. 以上聲明不會限制本人在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下所享有的權利。

修訂日期：17-02-08